

# 建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 2021-2035 年 )

2026 年度动态维护方案

( 公示稿 )

建宁县自然资源局

# 目 录

|                      |   |
|----------------------|---|
| 一、工作背景.....          | 1 |
| 二、编制目的.....          | 1 |
| 三、编制依据.....          | 2 |
| 四、编制范围.....          | 3 |
| 五、动态维护主要内容.....      | 4 |
| （一）三条控制线维护.....      | 4 |
| （二）规划分区维护.....       | 5 |
| （三）中心城区用地规划布局维护..... | 5 |
| （四）重点建设项目清单维护.....   | 5 |
| （五）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维护..... | 6 |
| 七、实施保障.....          | 6 |
| （一）强化组织保障.....       | 6 |
| （二）做好实施监管.....       | 6 |
| （三）加强技术支撑.....       | 7 |

## 一、工作背景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决策部署，健全规划实施监测、动态维护和监督管理机制，自然资源部部署开展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要求强化空间布局引领和自然资源要素配置，对接落实国家重大战略、重大政策、重大改革、重大项目。省自然资源厅印发《福建省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方案》，指导市县开展相关工作。

《建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总体规划》）自2024年5月经福建省人民政府批复以来，有效发挥了规划的纲领性作用，优化了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促进了经济社会发展。为进一步强化国土空间规划战略引领作用和支撑保障能力，协调保护与发展的关系，切实维护粮食安全、生态安全和国土安全，推动城乡协调发展，充分衔接各级“十五五”发展规划和专项规划空间需求，现对《总体规划》进行动态维护。

## 二、编制目的

本次动态维护在严格落实底线保护任务前提下，以规划实施评估为依据，紧扣“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空间需求，以三条控制线、重要空间控制线、规划用途分区与重点项目安排维护工作为重点，统筹协调空间需求，持续优化空间格局，强化新质生产力空间要素保障，完善城市基础设施

与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全面助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

### 三、编制依据

#### 1、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年修正）；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 年修正）；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2021 年）；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2026 年修订）；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 年）；

(6)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理办法》（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令第 17 号）；

(7) 《福建省湿地保护条例》（2023 年）；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公园法》（2026 年）；

(9)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2026 年）。

#### 2、相关政策文件

(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 号）；

(2)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厅字〔2019〕48 号）；

(3) 《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城镇开发边界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自然资规〔2026〕1 号）；

(4)《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做好自然资源要素保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6〕38号);

(5)《福建省自然资源厅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开展永久基本农田年度评估及布局优化调整工作的通知》(闽自然资函〔2025〕290号);

(6)《福建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福建省城镇开发边界管理的补充通知》(闽自然资办〔2026〕2号);

(7)《福建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方案〉的通知》(闽自然资函〔2026〕62号)。

### 3、上位及相关规划

(1)《建宁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2)《建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3)福建省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相关成果

(4)福建省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相关成果

### 4、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规划

## 四、编制范围

本次动态维护方案编制范围与《总体规划》保持一致。具体为建宁县行政辖区全域,包括滩溪、溪口、里心、均口、黄坊、溪源、伊家、黄埠、客坊共4个镇、5个乡,总面积

约 1716.37 平方千米。中心城区包括濉溪镇的城关村、河东村、斗埵村、水南村、长吉村、圳头村，溪口镇的溪口村、桐源村，以及部分建宁县综合农场和建宁县林场，总面积约 117.46 平方千米。

## 五、动态维护主要内容

### （一）三条控制线维护

#### 1.永久基本农田

《总体规划》中，确定的建宁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25.981 万亩，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27.98 万亩。本次动态维护工作以 2024 年核实整改后的永久基本农田作为优化方案底数，面积为 26.67 万亩，全县拟调出永久基本农田 2588.39 亩，拟调入永久基本农田 1097.26 亩，优化后永久基本农田总量 26.50 万亩，不少于县级国空的相关要求。农田集中连片度有所提升，空间矛盾有效缓解，农业空间格局更加合理。

#### 2.生态保护红线

本次动态维护方案严格沿用上一轮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不涉及范围调入调出。

#### 3.城镇开发边界

本次城镇开发边界维护按照总量不突破、布局更集聚、城镇功能品质有提高原则，对城镇开发边界进行正向优化。

《总体规划》中，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1165.5895 公顷，

本次动态维护调出 5.1929 公顷，调入 5.1917 公顷，增补 42.7304 公顷，维护后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1165.5883 公顷（不含增补情形），未突破建宁县城镇开发边界拓展倍数和规划新增城镇建设用地规模。无机动指标，无独立城镇建设用地。

## （二）规划分区维护

衔接三条控制线动态维护成果以及相关规划，进一步优化完善全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其中，农田保护区总量减少但布局优化；城镇发展区增加，主要为城镇开发边界增补情形调入；生态控制区、矿产能源发展区变化不大；乡村发展区增加，主要为农田保护区、城镇开发边界调减区域调入。

## （三）中心城区用地规划布局维护

结合三条控制线、规划用途分区动态维护，聚焦规划实施评估中存在的主要问题，重点对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内的规划布局进行动态维护，保障中心城区高质量发展。维护后，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内各类用地面积均有一定变化，用地结构更趋合理，为未来高质量发展留足了空间。

## （四）重点建设项目清单维护

落实福建省“十五五”发展规划和省市级专项规划确定的重大任务、重大工程空间需求，衔接县级各部门“十五五”发展规划和各专项规划空间需求，充分发挥规划的统筹协调作用，因地制宜动态增补、调序或清退项目，确定维护后的重点建设项目清单。本次维护后，项目总数量 236 项，为建

宁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 **（五）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维护**

本次纳入动态维护的建宁县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共有7个，分别是里心镇、均口镇、黄坊乡、溪源乡、伊家乡、黄埠乡、客坊乡。将7个乡镇的定位、人口规模、镇村体系等内容纳入本次动态维护方案。

## **七、实施保障**

### **（一）强化组织保障**

建立动态维护方案“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传导刚性指引体系。统筹推进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充分对接各成员单位所涉及的相关领域专项规划、发展需求，配合做好建设项目及控制线等矢量范围的确定，及时衔接纳入动态调整完善成果。

### **（二）做好实施监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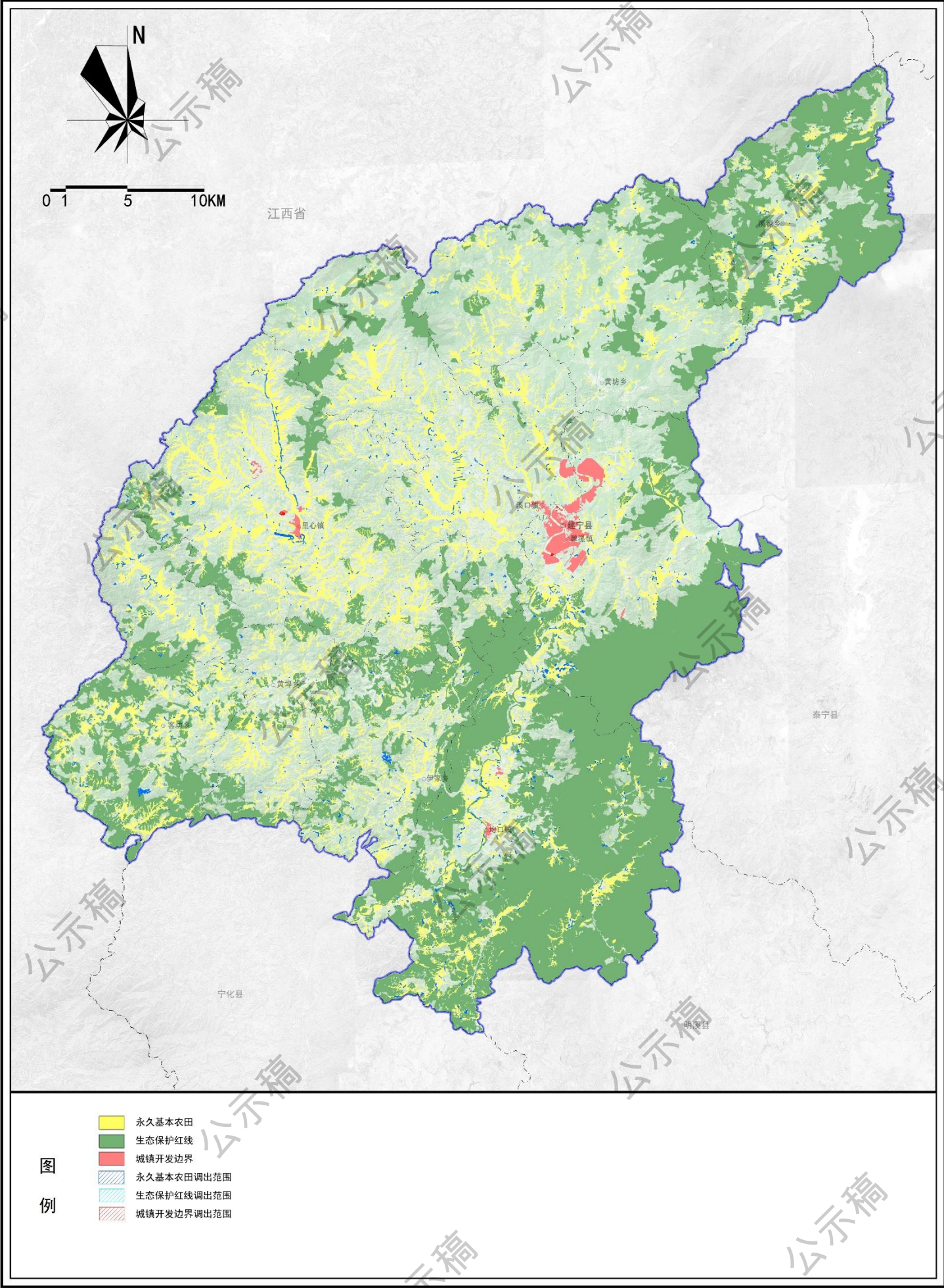
将动态维护方案的执行情况整体纳入国土空间监测体系。充分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平台，对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生态保护红线内人为活动、城镇开发边界外项目审批等关键指标实施常态化扫描对比，动态识别监测，提前预警提示。依托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和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平台并通过全生命周期留痕管理，构建动态维护方案从编制、汇交、审查、实施、评估到更新的全过程数字化管理闭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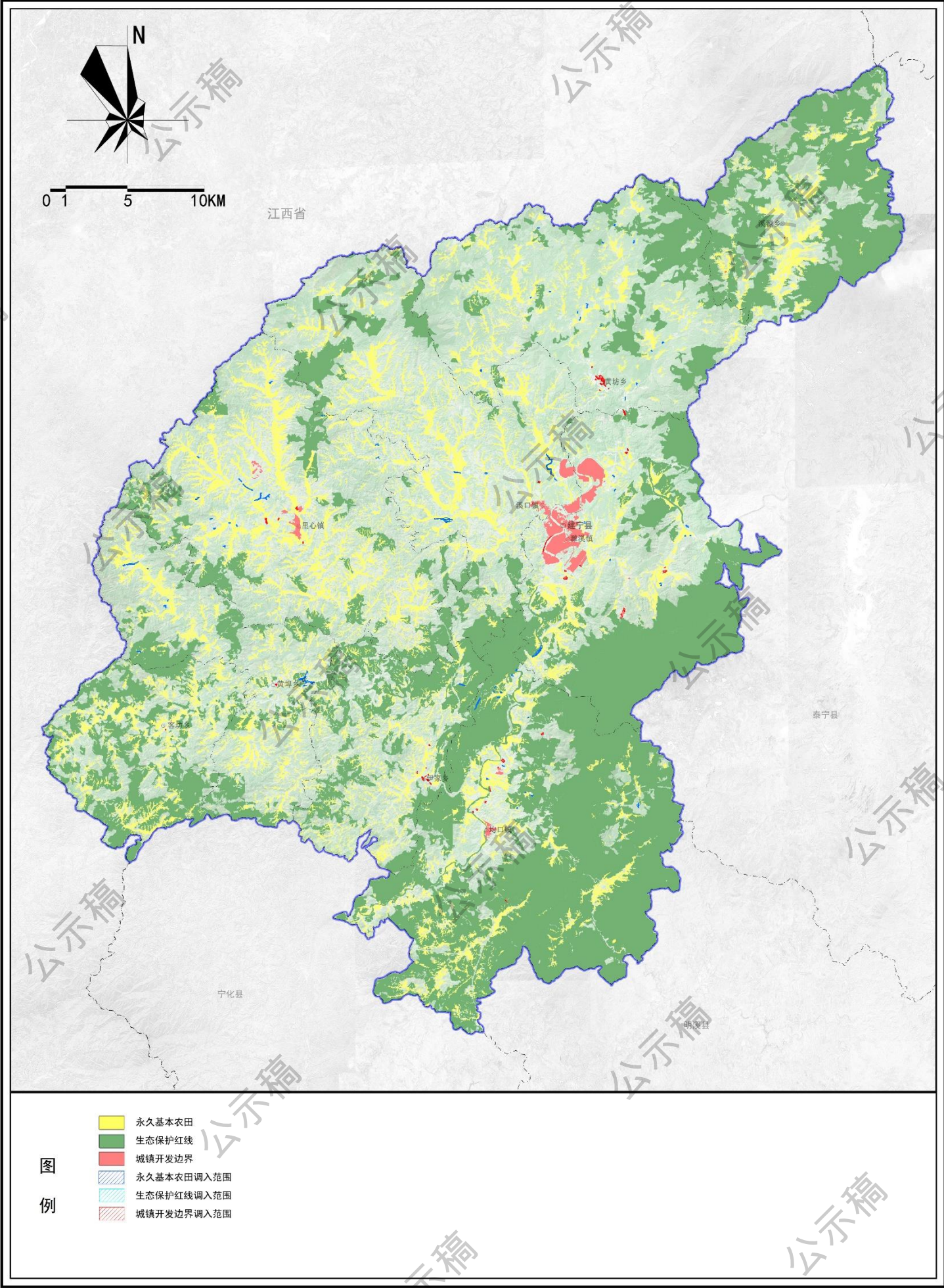
### **（三）加强技术支撑**

确保数据上下贯通、标准一致。工作过程中遇到的特殊问题、矛盾和经验做法要及时向上反馈、向下传达，争取工作指导和政策支持。及时跟踪国家相关政策，细化有关要求，做好规则研究、培训指导和成果审核等工作。工作开展过程中国家有最新政策的，从其规定。

注：本动态维护方案内容以批复后成果为准。









## 建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2026年度维护方案

### 维护前国土空间用途分区规划图

